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000.00万元到12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9,445.63万元到49,445.63万元，同比增加55.91%到70.08%。

● 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4,003.62万元到114,003.6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2,746.00万元到52,746.00万元，同比增加69.78%到86.11%。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0,000.00万元到12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39,445.63万元到49,445.63万元，同比增加55.91%到70.08%

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4,003.62万元到114,003.6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42,746.00万元到52,746.00万元，同比增加69.78%到86.11%。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0,554.3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1,257.62万元。

每股收益：1.09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6年一季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系受地缘政治波动影响，能源短缺及价格波动加剧，能源安全重要性提升，叠加多国储能相关补贴政策持续发力，欧洲、中东、东南亚等地区户用及工商业储能需求显著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包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进而推动公司经营业绩增长。

四、风险提示

截止目前，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及期限：招商银行智汇系列区间累积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WNB01914）、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NB01913）。

●履行的审议程序：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且包含前期已使用但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已出具同意的核查意见。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德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已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兑付收益，理财产品本金以及理财产品收益全额存入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1、招商银行智汇系列区间累积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WNB01914）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金额（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天）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357,534.25	1.45%	90天

2、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NB01913）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金额（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天）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500,547.95	2.03%	90天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14.79	0
2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34.52	0
3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41.40	0
4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103.34	0
5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215.76	0
6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122.16	0
7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49.86	0
8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35.75	0
9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50.05	0
10	结构性存款	10,000	0		10,000
11	结构性存款	10,000	0		10,000
合计		114,000	94,000	667.63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84	
最近12个月内现金管理累积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21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2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30,0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实<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2、2022年7月6日至2022年7月15日，公司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2022年7月19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2022年7月2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2022年7月26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年7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2022年7月26日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拟授予312名激励对象408.100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5、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2022年12月20日为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日，拟授予125名激励对象62.300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6、2023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7、2023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议案审查并一致通过，认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8、2024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议案审查并通过，认为公司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9、2024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议案审查并通过，认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0、2024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议案审查并通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1、2024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议案审查并通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2、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议案审查并通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3、202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议案审查并通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4、2025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议案审查并通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5、2025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购买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议案审查并通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购买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16、2025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对上述议案审查并通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于2025年12月19日届满，董事会决定注销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中到期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0.7238万份。

本次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合计0.7238万份。

三、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是在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届满的基础上作出的决策，将行权期届满但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注销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本次注销尚需按照《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登记等后续程序。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参考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经营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布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三部分组成：

1）基本薪酬：根据职位价值、个人责任与能力、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度绩效考核。

年度绩效考核以个人年度绩效考核完成情况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挂钩，根据当年考核结果发放。

为公司做出重大贡献的，可以给予一次性嘉奖作为专项奖励。专项奖励实行一事一议，由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提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报董事会审议批准，其中，涉及非独立董事的专项奖励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总额的50%。

3）中长期激励：公司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变化，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等中长期激励。公司激励机制，应当有利于增强公司创新发展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不得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不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3、职工代表董事按其工作岗位领薪，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4、独立董事采取固定薪酬的方式，固定薪酬为每年9万元（含税）。

四、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4、公司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方案生效前已按2025年标准领取了部分2026年按月发放的薪酬，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的按月发放中给予调整，确保2026年全年基本薪酬按照本方案执行。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参照了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薪酬方案科学、合理，有利于公司经营目标和战略目标的实现，同意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给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8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股转增0.4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外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及转增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人民币1,689,787,808.5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8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8日，公司总股本909,332,54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36,798,575.6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现金回购股份）总额2,740,498,399.56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6.43%。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股转增0.4股，不送红股，截至2026年4月8日，公司总股本909,332,54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273,065,559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740,498,399.56	2,453,995,508.80	903,169,766.1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70,769,705.42	2,960,347,142.46	1,790,986,830.0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689,787,808.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097,663,674.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300,003,762.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640,701,225.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097,663,674.46		
现金分红比例（%）	230.91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的，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融资能力、融资成本和偿债能力，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包含前期已使用但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因素带来的影响，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包含前期已使用但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3号）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数量为35,997,120股，发行价格为55.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1,999,999,987.2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共计人民币8,249,002.89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1,750,984.3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6月14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ZF10952号《验资报告》。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占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25.10%。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4年6月14日		
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9,175.10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25.5GW组串式、储能式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100	2025年8月
	年产3GW微型逆变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不适用，此项目取消	
	逆变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此项目取消	
	年产7GWh工商储生产线项目	2.29	2028年10月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投资方式

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本金和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最近12个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表：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14.79	0
2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34.52	0
3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41.40	0
4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103.34	0
5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215.76	0
6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122.16	0
7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49.86	0
8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35.75	0
9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50.05	0
10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11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合计				667.63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84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15.78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5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0,0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已出具同意的核查意见。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理财产品虽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仍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能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可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德业股份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德业股份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英文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英文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英文名称的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将英文名称由"Ningbo Dey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变更为"Ningbo Dey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上述变更事项，为提升公司治理规范化，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全称：Ningbo Dey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注册名称：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全称：Ningbo Deye Technology Corporation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内容最终以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内容为准。

上述事项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就上述事项办理工商变更及备案手续。新《公司章程》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公司代码：605117 公司简称：德业股份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s://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母公司报表口径）为人民币1,689,787,808.5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8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8日，公司总股本909,332,54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36,798,575.6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现金回购股份）总额2,740,498,399.56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86.43%。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股转增0.4股，不送红股，截至2026年4月8日，公司总股本909,332,542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273,065,559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德业股份	60511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书剑	郑超琦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26号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26号
电话	0574-86222335	0574-86222335
传真	0574-86222338	0574-86222338
电子信箱	stock@deye.com.cn	stock@deye.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新能源行业

在全球能源转型加速、新能源装机容量持续增长、光伏发电经济性持续改善等因素推动下，全球新能源市场仍保持增长趋势，光伏发电仍作为全球能源转型的重要力量，有望由高速扩张阶段逐步过渡至规模化、稳定增长阶段。全球新能源累计装机容量由2020年的3,191.6吉瓦增长至2024年的4,998.7吉瓦，复合年增长率为11.9%；市场规模预计将由2025年的5,789.8吉瓦进一步扩大至2030年的10,875.1吉瓦，对应复合年增长率为13.4%。太阳能光伏发电在全球新能源累计装机容量中的占比由2020年的22.4%提升至2024年的39.6%，预计至2030年将达到57.9%。

全球光储一体化趋势持续推进，户用储能和大型工商业储能需求同步释放。户用储能可降低家庭用电成本，同时提高居民用电稳定性，户用储能系统市场规模已由2020年的34亿元人民币增至2024年的502亿元人民币，复合年增长率达95.4%。中东市场已明确以新能源叠加储能作为能源转型的主要路径；澳大利亚于2025年启动Cheaper Home Batteries计划，补贴总额高达23亿澳元，每户家庭安装户储电池可获得最高3,000澳元补贴，受补贴影响，2025年7-12月户储装机超4.2GWh，推动户储装机量直接攀升；德国电价高达0.40－0.50 EUR/kWh，为全球最高之列，户用储能自发自用经济性较强，且联邦开发银行对符合条件的家?光储系统提供?达30%的资本补贴，降低户用储能门槛。得益于欧洲、澳洲等传统市场的逐步复苏，光伏市场"大功率化、光储一体化、智能化"等趋势带动产业结构重塑。欧洲市场去库存化已完成，工商业储能于2025年开始回暖；德国于2025年2月通过的《太阳能峰值法案》取消负电价补贴，并自5月起通过技术标准要求德国中高压并网系统必须具备主动支撑频率波动的能力，大功率逆变器占比提升。

随着电池性能的提升和系统集成技术的成熟，储能逆变器与电池及电池管理系统的融合也随之加快，储能系统成本开始下降，解决方案也日益普及。根据第三方数据，报告期内全球锂电储能新增装机容量317GWh，同比增长约74%。

2、环境电器行业

家用除湿机市场具有极强的气候性，适配广东、浙江等南方地区的气候特点，呈现"南强北弱"的格局；工业除湿机以地区产业特色为导向，主要市场为精密制造、医药、数据中心、半导体等湿度标准较高的产业聚集地。根据产业在线监测数据显示，2025年中国除湿机行业总销量1,143.4万台，同比下滑11.4%。受关税提升导致产品出口成本增加影响，出口规模同比下滑；受2025年"回南天""梅雨季"缩短、国补助力减弱、地产持续低迷等影响，除湿机内销规模也同比下滑。

根据北京奥维云网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机构统计数据显示，中国内地线上渠道监测数据与线下渠道监测数据（家电KA卖场、家电区域连锁、百货及超市门店（超12,000家）为数据统计范围），2016年-2025年，德业除湿机在中国除湿机市场累计线上监测渠道销售量为第一。

1、新能源业务

产品类别	主要特点	产品图片
储能逆变器	在直流电转换交流电的基础上增加储能电站的功能，功率覆盖3kW-125kW，具有并离网切换，电网削峰，安全稳定，节约用电成本，提高电网利用率等特点，主要应用于户用及小型工商业场景。	
组串式逆变器	将太阳能组件产生的直流电转换成符合电网电能质量要求的交流电，功率覆盖1kW-136kW，多路MPPT解决遮挡问题，具有转化效率高，安全性能好，工作温度广，适应多种户用，小型工商业及地面场景。	
微型逆变器	将单一太阳能组件产生的直流电转换为交流电，功率覆盖300W-2250W实现最大功率点跟踪，输出功率最大化，直流电压低，弱光效应好，安全性能高等特点，适用于对安全性要求较高或有遮挡的户用与小型工商业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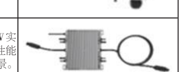
储能电池包	可提供锂电池储能系统解决方案，包括低压户用储能、高压户用储能、高压工商业储能、光储充等产品，与公司储能逆变器产品深度整合，具备高集成度、高安全性、长循环寿命等优势，广泛应用于全球光伏储能及紧急备电等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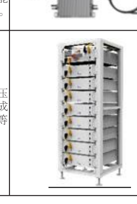

2、环境电器业务

产品类别	主要特点	产品图片
蒸发器	采用内螺纹铜管、亲水铝箔为主要原材料，换热效率高，抗锈蚀性较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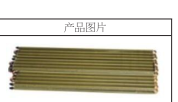
冷凝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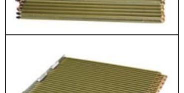
家用除湿机	日除湿量小于90L，款式新颖繁多，大多数产品具有微电脑精确控制除湿和自动化霜功能、水满自动警报防漏功能以及空气净化功能，在除湿性能、噪声控制和防水等级等方面高。	
无雾加湿器	额定加湿量1500ml/h，无雾无白粉，全链路抑菌，无泵水循环，双重空气净化，全屋急速加湿，且可远程智控。	
工业除湿机	日除湿量90L-480L，具有功耗低、效能高、除湿效果显著等特点，运行平稳，安全可靠。	
非标准除湿机	根据客户要求定制，产品可广泛应用于企事业单位的工厂车间、大型仓库、实验室、地下室、展览馆、博物馆、化工车间、档案馆以及政府单位的安防工程等，具有在低温低湿条件下连续稳定运行、除湿量大的特点。	
太阳能空调	优化传统空调全直流变频技术，结合高效MPPT光伏控制技术，实现单AC、单DC、AC+DC混合3种电源模式空调均可稳定可靠运行，交流150V-265V、直流75V-410V宽电压空调可稳定运行；采用高效直流压缩机、高效换热热交换器、电子膨胀阀控制，R32等0 ODP和低GWP环保冷媒，可适应55℃高环境温度。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9,906,773,218.39	15,114,420,842.15	31.71	10,817,384,01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10,868,051.06	9,454,145,126.46	9.06	5,231,433,595.23
营业收入	12,223,743,462.54	11,206,467,574.84	9.08	7,479,705,687.43
利润总额	3,635,587,160.13	3,400,568,941.65	6.91	2,096,295,12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0,769,705.42	2,960,347,142.46	7.11	1,790,986,83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5,007,811.10	2,805,041,093.70	8.20	1,853,484,24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6,268,984.68	3,366,659,088.55	18.40	2,080,970,199.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66	39.24	减少6.58个百分点	38.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1	3.36	4.46	2.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1	3.36	4.46	2.1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566,323,338.58	2,969,142,027.33	3,310,944,916.06	3,377,333,18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5,543,732.36	816,620,837.55	824,770,512.61	823,834,62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12,576,165.28	848,979,108.68	817,273,325.57	756,179,21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602,669.67	1,039,339,790.61	1,146,110,204.18	1,324,216,320.2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91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03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艾思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454,792	320,091,771	35.2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和君	57,970,752	202,477,632	22.28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7,445,996	72,047,799	7.93	0	未知		未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亨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36,848	14,668,788	1.61	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7,029,727	0.77	0	未知		未知
陆亚珠	1,806,336	6,322,176	0.70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62,545	5,947,444	0.65	0	未知		未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275,387	0.58	0	未知		未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8,856	4,615,996	0.51	0	无		其他
阿布达比投资局	3,727,847	4,562,280	0.500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和君与陆亚珠为夫妻关系，张和君持有艾思睿投资99.00%的股份，持有德派创投44.9740%的合伙份额，持有亨丽创投31.9573%的合伙份额并担任亨丽创投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陆亚珠持有艾思睿投资1.00%的股份，持有德派创投1.3696%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德派创投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张和君、陆亚珠外，亨丽创投、德派创投的合伙人均为德业股份员工，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间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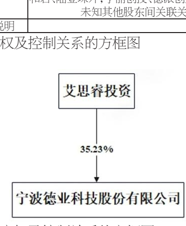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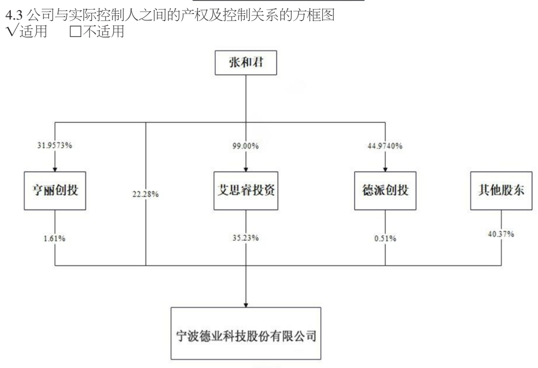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___） □其他：________	
交易品种	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等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40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2,10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内部操作风险、交易违约风险等因素。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因公司及子公司出口业务占比较高，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在2026年度与具有相应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为400,000万元（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为2,1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协议。

（三）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或产品组合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涉及的外币币种为美元、欧元。

（五）交易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该事项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可以部分抵消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风险：经营期内汇率波动较大，套期保值业务汇率报价可能大幅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控管理制度》，对本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原则及要求、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行为和风险进行了有效规范和控制。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控制业务风险，确保制度有效执行。

（2）公司将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市场认可度高的交易工具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降低交易风险；并选择经营稳健、资信良好、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具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合作。

（3）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为基础，以防范和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建立了严格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内部审批程序，并对实际合约签署及执行情况进行核查。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外汇风险的管控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综上，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经营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